

泉州市民政局

泉民函〔2026〕40号

答复类型：A类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 第20261002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市发改委：

《关于推动银发经济与文旅康养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建议》
(第20261002号)收悉。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

近年来，我市人口老龄化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呈基数大、增速快、高龄化特点。截至2025年末，全市户籍人口773.49万人。60周岁及以上131.02万人，占户籍总人口的16.93%。65周岁及以上95.55万人，占户籍总人口的12.35%。80周岁及以上16.79万人，占户籍人口比例2.17%。预计到2030年全市人口将达200多万人。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决策部署，抓重点、补短板，着力推进养老与银发经济、文旅康养融合发展。

一、主要做法和成效

（一）完善惠老政策制度。近年来，我市制定了一系列涉及银发经济、养老服务的政策制度，起草印发《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养老领域惠民生补短板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泉州市贯彻〈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的若干措施》、《泉州市民政局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泉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加快银发经济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政策文件，在推动养老服务发展的同时，进一步推动银发经济与文旅康养产业融合发展。

（二）优化养老服务供给。推进医养康结合，对社会办医养结合机构同等享受中央和地方健康与养老服务项目资金支持政策，全市有17家医院设立养老护理中心，有21家养老院设立医疗室或专科医院。出台养老服务“1+N”政策体系，消除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方面存在政策落实难、准入审批难、融资贷款难问题。推进社会力量、民营企业成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主体，全市民营养老床位占比超90%。2023年引入泰康养老进入泉州，填补我市高端养老的空白，2024年10月开工建设。

（三）重视加强养老人才培养。鼓励泉州高校设立养老相关专业，开展职业教育，免费培训养老管理人员和护理员，截至2025年12月底，全市已培训养老从业人员3.3万人次。打造泉州市华光养老服务中心、泉州江南老年颐乐园、晋江市社会福利中心为省级养老服务人才实训基地。深化校企合作，与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举办校企合作招聘会，提供110多个岗位。出台在养老机构从事康复护理等大中型毕业生学费奖补和一线从业人员入职岗位奖补激励政策。每两年举办泉州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促进养老护理员的职业技能水平和养老院的服务质量提高。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阶段，一是建设全方位养老事业发展体系。制定出台银发经济、养老和医疗服务发展规划，进一步完善多部门相互配合的协调工作机制，满足多层次、多元化的健康养老需求。二是推进养老服务与文旅、康养融合发展。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推进旅居康养，推进全市养医融合工作高质量发展。三是加大养老专业人才培养。积极对接养老产业需求，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鼓励和支持高校根据学校实际，增设护理相关专业，推动我市高校发挥学校师资及教育教学资源优势，提升养老、护理从业者的职业技能水平和综合素质。

分管领导：李玉霜

经办人员：黄登峰

联系电话：22500613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
